

论区域经济一体化背景下的中韩合作*

李淑娟

内容提要: 面对世界范围内汹涌澎湃的区域经济一体化浪潮, 东亚地区的一体化合作虽然取得了迅速进展, 但与欧美地区相比, 仍有很大差距。中韩两国作为东亚地区具有影响的国家, 在已有的紧密经贸关系基础上, 进一步提升双方的合作层次, 通过建立自由贸易区推进双方的经济一体化进程, 不仅是两国的利益所在, 对整个东北亚地区乃至东亚地区的一体化进程也必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关键词: 区域经济一体化 中韩自由贸易区 东亚一体化

一、问题的提出

20世纪80年代末以来, 世界范围内掀起了区域经济一体化的第二次浪潮^①。按照W T O的统计, 截至到2003年10月, 向WTO / GATT通报的区域贸易协定数量已达285项, 其中大部分是在90年代以后签订的, 目前尚在实施的有189项。几乎所有的WTO成员都参加了一个以上的区域经济一体化协议。欧洲是区域贸易协定最集中的地区, 目前占全球已实施数量的50%以上^②。其中, 欧盟是历史最悠久的区域经济合作组织之一。目前有25个成员国, 是世界上成员数量最多的区域一体化组织。从一体化程度上看, 欧盟已进入到一体化程度较高的经济货币联盟阶段, 今后会朝着完全的一体化目标迈进。过去10年间, 美洲的区域经济合作发展也极为迅速。1994年北美自由贸易区成立后, 在美国的推动下, 34个美洲国家一致同意到2005年建成美洲贸易集团。

与欧洲和美洲相比, 亚洲尤其是东亚地区的区域一体化进程一度相对缓慢。直到1997年东亚金融危机以后这种状况才有所改观。1997年爆发的东亚金融危机, 使东亚地区深切地意识到区域经济合作的重要性。以此为契机, 本地区的区域一体化进程得以迅速推进。目前该地区有四种合作机制: “10”, “10+1”, “10+3”, “3”。“10”是指东盟自身的发展与合作, “10+1”是指东盟分别与中日韩之间的对话与合作, “10+3”是指东盟10国与中日韩三国即整个东亚范围的对话与合作, “3”是指中日韩之间的对话与合作。进展比较顺利和迅速的是东盟自由贸易区, 该组织的6个老成员国已于2002年提前建成自由贸易区, 新成员计划到2008年建成。“10+1”合作以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建立为标志, 迈出了重要的一步。相对而言, 中日韩之间的合作机制虽然已经建立起来, 但一直没有取得实质性进展。实际上, 在东亚地区, 仅就经济方面而言, 中日韩三国是最具备合作基础和最有合作潜力的合作伙伴。因为按照一体化理论, 潜在成员国之间的贸易依存度越高, 实行一体化之后的贸易创造效应越大。2003年, 中日韩之间贸易总量2500亿美元, 中日间贸易总额达1335亿美元, 比上年增长了31.1%, 中国已取代美国成为日本最大的进口伙伴; 中韩两国进出口总额达到632.3亿美元, 同比增长了43.4%。中国是韩国第二大贸易伙伴和第一大出口市场, 而韩国目前已成为中国的第四大贸易伙伴。根据三国专家所作的模拟预测, 中日韩如果能够建立自由贸易区, 对于促进三国经济增长、扩大对外贸易和提高国民福利水平, 将具有非常大的积极意义。中国专家的研究进一步表明, 中日韩自由贸易区可以使中国的GDP增长1到3个百分点, 日本为0.1到0.5个百分点, 韩国受益最大, 大约为2.5到3个百分点^③。

中国政府对于中日韩之间的合作一向持积极态度并积极予以推动。早在2002年11月4日,

中国国务院总理朱镕基在第六次“东盟与中日韩领导人会议”上就提出适时启动中日韩三国自由贸易区可行性研究的设想，此后中国作为建议的倡导者积极展开深入细致的研究。2003年5月21日中国商务部研究院发表了《中日韩自由贸易区可行性研究》的报告，认为三国建立自由贸易区的条件已基本成熟。2003年10月7日，在中国政府的积极倡议下，中日韩三国领导人在印度尼西亚的巴厘岛举行的第五次会晤期间，发表了三国间第一个联合宣言——《中日韩推进三方合作联合宣言》，从而向中日韩三方合作迈出了重要一步。

但是日本却对建立包括中国在内的中日韩自由贸易区心存疑虑，态度冷淡。在朱镕基总理建议研究中日韩自由贸易协定的可能性后，日本政府表面上虽然日本政府表面上虽然积极响应，但日本国内媒体却大造舆论，认为将中国是在同日本争夺主导权，抢占主动权，抢了包括日本在内的有关各国的风头^[4]。2003年7月日本内阁发表的2003年度《通产白皮书》指出，日本将先行与韩国、泰国、菲律宾和马来西亚等国分别协议FTA，而对日本、中国和韩国间的FTA则将从中长期角度来“检讨”。日本的这种态度反映出日本不希望过早出现一个他不能发挥领导作用的地区合作组织，更不希望中国在亚洲区域合作过程中作用更加突出。很显然，日本的这种态度是目前阻碍中日韩建立自由贸易区的主要原因。

韩国虽然对中日韩之间的合作一直抱有较高的热情，并率先于1998年10月向日本提出建立日韩自由贸易区的建议，但由于经济、政治和历史等各方面的原因，日韩自由贸易区的谈判进展并不顺利，曾几度搁浅。目前虽然谈判还在进行，但阻碍双方达成协议的一系列消极因素并没有消除，谈判前景尚难预料。

通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出，中日韩自由贸易区对三方来说是最佳选择，但就中日政治关系的现状来看，这种方案短期内实现的可能性不大。如果三方的合作需从双边合作起步，那么在中日、韩日、中韩三种可能的双边合作中，中韩合作在目前是最可取的。这不仅因为中韩自建交以来双边政治外交关系顺利发展，更因为中韩近几年轻贸关系发展迅速，为双方进行更高层次的合作奠定了基础。因此，尽快建立中韩建立自由贸易区，并通过其示范效应进而推动中日韩三国之间乃至整个东亚地区的合作是中韩两国的最佳选择。中韩两国是东亚地区具有影响的国家，在世界经济一体化和区域集团化的迅速发展，两国应积极推动东亚地区经济合作的进程。尽早建立像欧盟、北美自由贸易区那样的经济合作组织，这不仅有利于中韩两国经贸合作事业的发展，对于整个东亚地区的经济繁荣以及和平稳定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建立中韩自由贸易区的可行性分析

中韩两国建立自由贸易区已经具备了坚实的基础，因而具有现实的可能性。

（一）中韩双方经贸关系密切，相互依存度高

1. 贸易方面

自1992年双方正式建交以来，双边贸易关系发展迅速，贸易额从1992年的50.28亿美元迅速攀升至2002年的440.7亿美元，平均年增24.24%。2003年中韩贸易额达632.3亿美元，同比增长43.4%。这个增长速度不仅高于中国对外贸易总额增长的37.1%的水平，也高于中国同第一大贸易伙伴日本31.1%和第二大贸易伙伴美国增长30.0%的增长速度，是两国间自1995年以来的最高增长水平，同比增长43.4%。截至2004年一季度，韩国在我国贸易伙伴中的排名已上升至第4位；中国则是韩国第二大贸易伙伴和第一大出口市场。预计到2005年日韩双边贸易额将达到800亿美元。中韩之间这种高速增长贸易势头，极大地加深了两国间的贸易依存度，为建立中韩贸易自由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 投资方面

2003年，韩国实际对华投资44.9亿美元，同比增长了65%。截至2004年2月底，中国共批准韩国企业来华直接投资近2.9万项，协议韩资金额380多亿美元，实际使用209亿美元。按照实际到位基准，2004年一季度，韩国已成为仅次于香港和维尔京群岛的中国第3大外商直接投

资料来源：韩国企业对华直接投资在同期外商对华投资中的比重已由1992年的1.1%上升至2004年一季度的9.8%。韩国有关机构的多项调查显示，在今后较长时期，中国将是韩国企业海外投资的首选地区。韩国对华投资的快速增长极大地带动了双边贸易的增长，尤其是产业内贸易的增长，密切了两国的经贸关系。

（二）中韩经济具有较强的互补性

中韩两国经济的互补性强，历来被认为是中韩经济关系的一个重要特征。两国间贸易和投资关系的迅速增长也正是得益于这种互补性的作用。

1. 产业结构方面

中韩产业结构上的互补性是建立在双方比较优势的差异基础上的。中国自然资源和劳动力资源丰富，决定了中国在资源加工型和劳动力密集型产业上存在着比较优势，而韩国从20世纪70年代开始，在科技立国的方针下，不断扩大科技投资，积极引进外国的先进技术和资金，科技水平迅速提高。目前，韩国的科技水平在某些领域，在中等发达国家中居领先地位，个别的甚至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因此资本技术密集型产业是其比较优势产业。这种互补性的产业结构决定了两国间的贸易空间很大。目前中国对韩国出口的最大商品是纺织原料及制品，矿产品也是对韩出口的主要产品。韩国对我国出口的主要商品是有机化学品、电子产品、钢铁制品、一般机械、皮革及皮革制品等。近年来，韩国电子产品、钢铁制品、一般机械等高附加值工业产品出口稳步上升。另外，这种互补结构也为两国发展互相间直接投资、技术交流奠定了基础。对外投资是韩国外向型发展战略的一个重要方面，外向型战略有利于解决韩国自然资源贫乏的问题，有利于降低劳动力成本，也有利于韩国进行产业转移，实现产业结构调整。目前韩国在中国的投资主要面向劳动力密集型产业，就是看中了中国劳动力成本低、而劳动力素质又相对较高的优势。

2. 市场方面

韩国国土面积9.9万平方公里，人口4800万，国内市场相对狭小。而中国现有13亿人口，人均GDP已达1000美元，不仅市场容量大，而且消费需求呈多层次性。尤其是随着中国近几年来经济的高速增长，国内市场进一步扩大，带动了进口规模的快速增长，为严重依赖外部市场的韩国经济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三）中韩政治外交关系发展顺利

中韩两国建交虽晚，但却建立了其他任何国家都不能相比的紧密合作关系。中韩建交12年来，两国高层交往频繁，从建交到建立“全面合作伙伴关系”仅用了六年时间。中韩两国在1992年和1998年分别发表了《中韩两国建交联合公报》和《联合公报》，这两个纲领性文件为此后两国关系发展指明了方向。今后，中韩“全面合作伙伴关系”的方向不会发生逆转，这是中韩两国共同的利益所决定的。中国支持朝鲜半岛统一，同时与南北双方都保持睦邻友好关系，韩国很希望中国在南北关系方面发挥积极的作用。总之，中韩两国政治关系的平稳顺利发展为双方推进一体化进程铺平了道路。

（四）其他有利条件

1. 毗邻的地理位置优势。中韩两国毗邻的地理位置优势可降低贸易的运输成本，有利于扩大双边贸易额。

2. 中韩同为WTO和APEC的成员国，具有共同的市场机制，有利于加快贸易自由区的谈判进程，有利于双边协调机制的建立和运作。

3. 中韩两国地域接近，交往历史悠久，文化相互兼容，共同享有联系密切的文化传统，因此具有相同或相近的价值观念。这些特点构成了中韩合作的先天优势。

4. 广泛的民间交流为促进中韩自由贸易区的建立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韩国民间对加强中韩双边合作的愿望非常强烈，据韩国《中央日报》2001年所作的舆论调查，韩国国民认为，从经济方面韩国最应优先合作的国家首先是中国（32.6%），其次是美国（28.5%），第三是日本（14.0%）。

三、中韩贸易自由区的目标设想

中韩两国自由贸易区的建设，既要借鉴其他地区的成功经验，又要结合中韩两国目前的情况，在目标的制定和自由贸易协定的内容上进行创新。

1. 贸易的自由化与便利化

首先要通过关税的减让和非关税壁垒的废除实现两国的贸易自由化。目前两国的关税水平虽然已比较低，但离零关税还有一定的距离。考虑到两国都是WTO和APEC的成员国，在两个多边框架下，都承担了关税减让的义务，因此用5年左右的时间实现零关税是有可能的。非关税措施的减少主要是取消数量方面的限制，增加各种措施的透明度。

其次，在不断削减关税，减少非关税壁垒，朝着贸易自由化方向迈进的同时，要加快实现贸易便利化，如对商务人员往来的签证手续进行简化，协调各自的产品标准和卫生检疫标准，建立适应电子商务和无纸贸易的海关管理制度等等。

2. 投资的自由化与便利化

投资领域的自由化主要包括相互提供最惠国待遇和国民待遇，建立和完善投资规则，确保政策及程序的透明度；投资的便利化主要指简化投资手续，提高效率。

3. 服务贸易的市场准入

逐步减少服务贸易市场准入限制，为服务贸易提供最惠国待遇与国民待遇，加强服务贸易领域的合作，最终实现服务贸易自由化。双方应首先加强金融领域的合作，推动资本市场的一体化；逐步取消服务贸易补贴；在鼓励公平竞争的原则下，逐步废除歧视性政府采购政策，增加政府采购的透明度。

4. 鼓励竞争

逐步修正乃至废除现有的妨碍公平、自由竞争的国内政策，抑制垄断和专营，大力倡导双方在公平基础上的自由竞争，促进企业的技术进步和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提升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5. 知识产权的保护

在遵循WTO知识产权保护原则的基础上，实行更加明确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增加执行程序的透明度，保证不给合理贸易构成壁垒，以有效保护双方利益，激励知识的创新与应用。

6. 通过协议性国际分工，加强产业内部合作

虽然目前中韩两国在经济发展水平上还有一定的差距，但随着中国近年来制造业技术的不断发展，双方已经具备了在诸如钢铁、电子等领域进行协议分工的条件。协议分工涉及的是在同一产业内的不同产品之间的分工。通过协议分工，双方不仅可以获取规模经济收益，而且还可以提高各自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

7. 技术合作

中韩双方在高新技术领域具有明显的互补性。目前，中国在一些基础科学领域具有世界一流的技术和产品，如在航天航空、生物化学、农产品品种改良、发动机零配件、光电机械等方面均领先于韩国；韩国在CDMA手机产品及芯片、汽车生产、造船、重化等许多领域的应用技术已具相当水平。因而双方在技术合作中的发展潜力很大。双方可以通过缔结R&D战略联盟的方式加强高技术领域的合作，共同开发研制新产品，提高两国在高新技术产品领域的竞争力。

8. 环境保护

中国和韩国是邻国，具有共同的环境利益。因此，需要在环境问题上加强合作。首先要逐步消除环境壁垒，制定统一的环境标准；其次要不妨碍合理的贸易与投资的前提下，提高部分行业的环境标准，限制重污染型企业的投资；第三，要加强环保技术的合作研究与开发。

9. 争端解决机制

在不违背WTO的有关规则的基础上，建立独立的常设机构，负责争端的受理、调查、解决。

10. 人员往来与文化交流

通过自由贸易区的建设，进一步加强两国在商业文化方面的交流和沟通，通过各种渠道和方式加强双方人员的往来和文化交流，减少商业文化差异给双方贸易和投资活动造成的障碍。

总之，通过中韩自由贸易区的建设，既要实现双方的贸易与投资的自由化和便利化，又要加强双方在产业与技术领域的合作，只有这样才能保证双方的共同利益。

四、中韩自由贸易区的建设对东亚地区一体化的影响

首先，中韩以建立自由贸易区为目标加强合作，并非是脱离中日韩合作或东亚合作框架的单独行动，而是立足于推动中日韩之间乃至东亚地区经济合作的基础上。一方面，通过中韩合作对日本产生一种示范效应。如果中韩合作进展顺利，必将给两国带来较大的利益，这种利益可能会促使日本改变态度。毕竟中国这个巨大的市场是日本不愿放弃的。另一方面，中韩的合作会为下一步中日韩三边合作积累经验。另外，同中国相比，韩国在处理与日本的关系方面有较大的回旋余地，通过中韩合作，可以使韩国发挥中日之间的沟通桥梁的作用。总之，中韩加强合作，既是两国发展经济的需要，也是为了共同推动中日韩之间的合作进程。

其次，中韩自由贸易区的建立也将推动韩国与东盟的一体化进程。目前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建立已经对韩国产生了一定的压力，韩国正积极谋求同东盟建立自由贸易区。由于东盟和中国在吸引韩国投资方面存在着竞争，因此中韩自由贸易区的建立又必将对东盟产生一定的刺激作用，促使其与韩国早日启动自由贸易区的谈判，加速双方的一体化进程。

再次，由于中韩两国在东北亚举足轻重的地位，以及两国地理上的中心位置，中韩合作势必对东北亚经济合作的整体起到决定性的作用。这种作用除了前面提及的对日本的示范效应外，中韩合作的发展还将迫使俄罗斯在对外经济战略方面进行相应的调整。俄罗斯目前也急需大量的建设资金，其相对落后的远东地区更需邻近的韩国资金的投入。因此，俄罗斯与中国在吸引韩国资金和技术方面势必竞争激烈，而这种竞争自然会推动俄韩之间的合作，并对改善俄罗斯的投资环境和调整吸引外资政策等起到积极的影响。

总之，中韩一体化的经济效应绝不局限于中韩两国，而是辐射到邻近各国，在东北亚地区乃至整个东亚地区掀走一股竞争与合作的新浪潮，从而推动东亚经济合作向纵深发展，并尽早建立像欧盟、北美自由贸易区那样的区域一体化组织，这对于整个东亚地区的经济繁荣以及和平稳定都将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参考文献：

- ① 汪素芹，中韩贸易发展的主要障碍与合作途径，《世界经济研究》，2003年第6期。
- ② 借鉴 互补 共创繁荣—中韩经济研讨会综述，《人民论坛》，2002年第4期。
- ③ 中韩经济研讨会主题演讲集萃，《人民论坛》，2002年第4期。
- ④ 张曦 谷永芬，在WTO和APEC框架下建立中韩贸易自由区，《商业研究》，2004年第8期。
- ⑤ 张蕴岭，中韩经贸关系的发展与前景，《当代韩国》，2002年冬季号。

* 载《当代韩国》2005年春季号

[①] 第一次浪潮发生在20世纪五六十年代，此间，除了在欧洲成立的欧共体和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外，在拉美和非洲的发展中国家也成立了很多一体化组织。

[②] 李向阳，全球区域经济合作发展趋势及对策，载《中国社会科学院院报》，2004年5月11日。

[③] 参见<http://www.china.org.cn/chinese/jingji/444964.htm>。

[④] 杨义瑞，日本对中日韩自由贸易区的立场浅析，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4年第5期。